

107 年度「內政部重要濕地審議小組」
「七家灣溪重要濕地(國家級)保育利用計畫(草案)」
第 1 次專案小組審查會議議程

- 壹、 主席致詞
- 貳、 業務單位說明
詳提案單(如後附)
- 參、 簡報計畫內容(20 分鐘)
- 肆、 討論事項
 - 一、 計畫範圍及年期
 - 二、 計畫目標
 - 三、 上位及相關計畫
 - 四、 水資源系統、生態資源與環境之基礎調查及分析
 - 五、 社會經濟環境分析
 - 六、 土地及建築使用情形
 - 七、 具重要科學研究、文化資產、生態及環境價值之應優先保護區
 - 八、 課題與對策
 - 九、 規劃構想
 - 十、 濕地系統功能分區及允許明智利用項目
 - 十一、 水資源保護及利用管理計畫
 - 十二、 保育、復育、限制或禁止行為及其他維護管理之規定或措施
 - 十三、 緊急應變及恢復措施
 - 十四、 財務與實施計畫
 - 十五、 其他相關事項
 - 十六、 人民陳情意見處理
- 伍、 決議
- 陸、 臨時動議
- 柒、 散會

提案：審議「七家灣溪重要濕地（國家級）保育利用計畫（草案）」

說明：

一、法令依據

依據濕地保育法第 3 條、第 7 條規定辦理。

二、緣起

（一）施行及公告

濕地保育法於 104 年 2 月 2 日施行。依濕地保育法 40 條規定「本法公布施行前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公告之國際級及國家級國家重要濕地，於本法施行後，視同國際級及國家級重要濕地。」七家灣溪濕地業於 104 年 1 月 28 日公告屬國家級重要濕地範圍。

（二）公開展覽及說明會

本案業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起至 107 年 1 月 29 日辦理公開展覽 30 日，並於 107 年 1 月 25 日假臺中市和平區公所平等里辦公處舉行說明會。

三、計畫摘要

（一）計畫範圍及年期

七家灣溪重要濕地位於雪霸國家公園轄內，行政區域屬臺中市和平區，以大甲河流域上游的七家灣溪集水區為主，以山稜、溪谷等自然地貌為界線，範圍內包含七家灣段、七卡段、桃山段、羅葉尾段、武陵段、四季段及池有段之土地。七家灣溪重要濕地範圍訂正於 106 年 10 月 27 日 106 年度『內政部重要濕地審議小組』第 7 次會議訂正面積為 7,230.0578 公頃。本計畫範圍與濕地範圍相同，以核定公告年為基年，計畫年期為 25 年。

（二）土地權屬分析、土地使用分區及土地使用現況

計畫範圍均為中華民國所有，均為公有土地，管理單位包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武陵

農場及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

(三) 具重要科學研究、文化資產、生態及環境價值之應優先保護區域

1. 重要科學研究項目及範圍

七家灣溪重要濕地範圍內最重要之科學研究即為七家灣溪長期生態系監測，內容包含溪中各類生物及濱岸植群之調查研究、養分的流動及食物網的串連、水質與水文等水域生物棲息環境相關調查、拆除防砂壩對棲地及水域生物之影響、臺灣櫻花鉤吻鮭復育及異地放流等，項目繁多，包含七家灣溪主流及各支流均為重要科學研究範圍。

2. 重要文化資產項目及範圍

七家灣溪濕地為鄰近泰雅族部落之傳統領域，雖範圍內較少有形文化資產，但可引入泰雅族文化與導覽解說結合，成為本地特殊之環境教育方式。

3. 重要生態物種項目及範圍

七家灣溪由桃山溪匯流口至觀魚臺河段為臺灣櫻花鉤吻鮭數量最多之區域，為其最重要之生育地，應優先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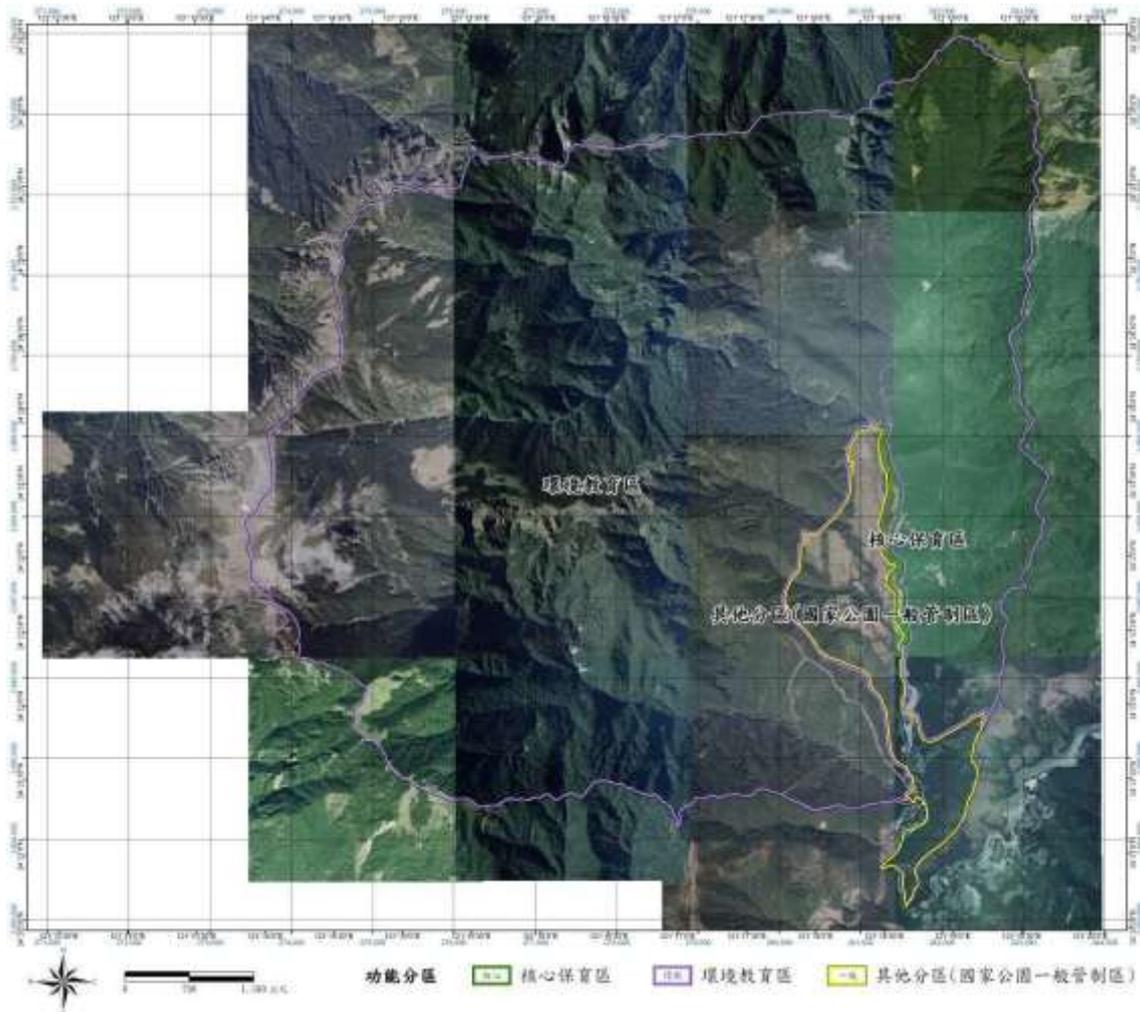
4. 其他重要環境價值(濕地保育法第八條第五項、第六項所列)及範圍

七家灣溪及其支流流域為德基水庫上游集水區範圍，具重要水土保持及水資源涵養功能；雪山為臺灣第二高山，為熱門之登山路線，極具環境教育價值；秋季時武陵農場楓紅處處，初春時櫻花及梅花盛開，均是國內有名之遊程，具備景觀美質及觀光遊憩之價值。

(四) 濕地系統功能分區

本計畫允許明智利用項目如下：

功能分區	面積 (ha)	允許明智利用項目及時間	
		允許明智利用項目	許可使用細目
核心保育區	32.0693	生態保育、生態研究、相關管理設備	樣區界樁線、調查設備、臨時設置之監測設備、採樣設備、復育設施、與明智利用項目相關且必要之臨時管理站。
環境教育區	6778.0460	生態保育、環境教育、生態研究、相關管理設施、抽取水排放水、森林經營、公共事業、安全衛生維護、災險搶救、現有設施之整修更新	樣區界樁線、調查設備、監測設備、採樣設備、復育設施、便道、解說牌、告示牌、遊客中心、道路、橋樑、涼亭、公廁、座椅、步道、登山山莊、避難山屋、露營區、通訊設備、指標、里程碑、號誌、平臺、與明智利用項目相關且必要之臨時管理站、水管、泵浦、水塔、污水處理設備、電力電信設備、工寮、棚架、電力電信設施、救災設施、災後復原設施。
其他分區 (國家公園一般管制區)	419.9425	准許原土地、水域利用型態之地區	在自然保育、水土保持及明智利用之原則下，符合原土地、水域利用方式之使用項目。



七家灣溪重要濕地系統功能分區示意圖

(五) 管理規定

1. 七家灣溪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範圍內之資源與土地利用，除依「國家公園法」、「濕地保育法」、「野生動物保育法」、「森林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外，應依本計畫訂定之原則規定管理之。
2. 核心保育區應以保護濕地重要生態為目標，其維護管理以生態保護為前提，提供學術研究場地。
3. 環境教育區應以推動濕地環境教育為目標，其總抽取水量不可超過濕地流出量十分之一，允許量應儘速研究並制定。
4. 其他分區(一般管制區)在零淨損失前提下准許原土地、水域之利用型態，其維護管理規定依據「雪霸國家公園計畫書(第二次

通盤檢討)」及雪霸國家公園「雪霸國家公園武陵地區土地整體利用規劃」。

5. 濕地保育法第 25 條規定

非經主管機關許可，重要濕地範圍內禁止從事下列行為。

但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 (1)擅自抽取、引取、截斷或排放濕地水資源及改變原有水資源系統。
- (2)挖掘、取土、埋填、堆置或變更濕地地形地貌。
- (3)破壞生物洄游通道及野生動植物繁殖區或棲息環境。
- (4)於重要濕地或其上游、周邊水域投放化學物品，排放或傾倒污(廢)水、廢棄物或其他足以降低濕地生態功能之污染物。
- (5)騷擾、毒害、獵捕、虐待、宰殺野生動物。
- (6)未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許可之砍伐、採集、放生、引入、捕撈、獵捕、撿拾生物資源。

(六) 財務與實施計畫

內容	計畫實施年期 (萬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1	2	3	4	5	
七家灣溪重要濕地管理、維護費用	50	50	50	50	50	內政部/ 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
生態、水質、土地利用等長期監測	120	120	120	120	120	內政部/ 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
濕地水量評估與管理	100			70		內政部/ 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
七家灣溪重要濕地周邊社區導覽解說員培訓	50	50	50	50	50	內政部/ 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
總計	320	220	220	220	220	

註：經費將視年度預算審定額度辦理

四、說明會及人民陳情意見

編號	陳情人	建議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001	羅○玉 (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副主席)	-	--	本案實施計畫之導覽解說員培訓經費每年僅 50 萬元太少，應增加本項目經費。
002	臺中市和平區環山社區發展協會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濕地範圍與雪霸國家公園範圍重疊，國家公園已進行保育臺灣櫻花鉤吻鮭，設置濕地缺乏必要性，相同預算是否重複編列。 2.本濕地範圍屬於環山部落傳統領域，經營管理應聽取地方意見。 3.去年巡魚隊因作業期程延誤而停辦，不利護魚行動。 4.本計畫提及傳統領域與原住民夥伴關係，但是國家公園法限制原住民撿拾及狩獵行為。
003	現場民眾 1	-		執行計畫應多回饋地方居民。
004	梁○陽 (臺中市和平區平等里幹事)	-	--	七家灣溪保育臺灣櫻花鉤吻鮭已有相當成果，應保育其他區域的臺灣櫻花鉤吻鮭，如羅葉尾溪、有勝溪、司界蘭溪等範圍。
005	現場民眾 2	-	--	計畫執行過程應邀請部落耆老參與。
006	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案濕地範圍訂正及保育利用計畫範圍面積，依計畫書所載均為 7,230.0578 公頃，惟依計畫圖核算結果：其面積均為 7,245.2909 公頃，二者存有 15.2331 公頃之較差。 2.本案現況武陵路部分路段之功能分區，部分劃為環境教育區；部分劃為其他分區(國家公園一般管制區)詳附圖，致該等路段後續之管制內容有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為期本案計畫書、圖一致，建議重行核算本案濕地範圍訂正及保育利用計畫範圍面積並予以更正。 2.為配合現況土地使用，建議將現況武陵路均劃為其他分區(國家公園一般管制區)。

編號	陳情人	建議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007	國軍退役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武陵農場	-	<p>1. 周邊居民應不只狹隘的包括原住民，既有機關及住民應同為經營或管理濕地之利害關係人，俾能呼應上位計畫(p.11)國家濕地保育綱領所揭櫫之「建立公私協力機制與夥伴關係」</p> <p>2. 武陵農場多年來致力於櫻花鉤吻鮭之保育不遺餘力(詳附件)，並本於跨城合作，與各機關合作包含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東勢林管處、台中縣/市政府及德基水庫管理委員會等，棄耕返林廣植林木及進行櫻花鉤吻鮭棲地保育，對於周邊環境的維護出錢出力，同時培育生態解說志工，讓入內觀光遊憩的民眾於休憩中進行自然保育概念之教育推廣，保育及推廣同等重要，因為納稅人有知的權利，他們需要知道為何要去保育不能吃且沒有經濟效益的魚類，生態教育讓民眾更理解生物多樣性之重要，武陵農場發展觀光遊憩與生態保育為一體兩面，相互依存毫無衝突的關係；武陵農場更是濕地保育的夥伴關係中不可或缺的一員。本草案中水質(p.18)分析數據「近年來水質監測數據均未發現營養鹽過高或其他污染之現象，且均符合臺灣櫻花鉤吻鮭生存標準」可正明武陵農場的經營管理與生態保育方向「並無」衝突。</p> <p>3. 本場最主要的觀光服務如國民賓館及富野渡假村皆落在億年橋以南(簡稱南谷休憩區)，查本濕地之範圍(p.1)為「武陵農場中、北谷，南邊於七家灣溪西岸，以億年橋向西延伸之山稜線為界」，故觀光服務業均在</p>	<p>1.p.5 貳、計畫目標二、與濕地周邊居民共同經營管理，(內文)建議修正為：為使全民關心濕地保育，應將周邊部落原住民與既有機關及住民納入共同經營管理濕地之夥伴關係。</p> <p>2.p.16(小結)第 3 點，建議：刪除。</p> <p>3.p.25 二、產業型態(二)觀光服務業，建議：依據濕地範圍及現況修正。</p> <p>4.p.28 四、小結，建議：依據濕地範圍及現況修正。</p> <p>5.p.36 二、重要文化資產項目及範圍，建議：納入榮民(眷)開墾歷史。</p> <p>6.p.38-39 課題四，建議：應重視當地原住民族之生存權及工作權。</p>

編號	陳情人	建議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p>非本濕地之範圍，故引用陳昭明(1985)研究報告建議，兩者範圍不同，科學上宜有無直接因果關係之證據，引用該文獻以外插法，以「可能影響」等無科學證據之推估，誠非允當。反之，於本濕地範圍之產業型態多為農業及健行(桃山瀑布)等，查本報告 p.24 敘明武陵農場為支持生態保育，犧牲農業等經濟活動，數據證明武陵農場對本濕地及櫻花鉤吻鮭做出讓利之貢獻。</p> <p>4. 武陵農場櫻花季及楓葉季主要賞櫻及看楓紅之重點區域皆在南谷遊憩區，非屬本濕地範圍，遊客亦多聚集在南谷遊憩區，由本草案中水質(p.18)分析數據表明「近年來水質監測數據均未發現營養鹽過高或其他污染現象，且均符合臺灣櫻花鉤吻鮭生存標準」，應多挹注經費投入本濕地環境維護。</p> <p>5. 七家灣溪濕地除泰雅族先民外，尚有榮民(眷)之開墾及進行生態保育如夜間護魚巡邏工作，兩者同為不可抹滅之歷史事實，亦為本地區重要的文化資產的一部分。</p> <p>6. 七家灣溪濕地範圍均被包括在雪霸國家公園的範圍之內，重要保育對象同為櫻花鉤吻鮭，多數議題也相同，雪霸國家公園在本區域已經多年，其對於生態及文化資產的保育成效有目共睹，對櫻花鉤吻鮭的復育成效也受到國際及國內之重視，是否還需要在相同範圍內進行重複投資，值得三思。</p>	

截止日期：107 年 1 月 29 日

五、公開展覽說明會紀錄

**「七家灣溪重要濕地（國家級）保育利用計畫暨
七家灣溪重要濕地範圍訂正」案
公開展覽說明會紀錄**

壹、會議時間：107年1月25日（星期四）下午6時整

貳、會議地點：臺中市和平區公所平等里辦公處

參、主持人：黃副分署長明瑾

肆、出（列）席人員：詳簽到簿

記錄：洪筱梅

伍、主持人致詞：

本次說明會針對七家灣溪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草案內容進行說明，透過舉辦說明會讓民眾及相關權利人瞭解計畫內容，並廣納公民及團體意見，各位所提意見將提供本部重要濕地審議小組審議參考。

陸、七家灣溪重要濕地（國家級）保育利用計畫（草案）簡報

柒、各單位發言要點：

一、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羅副主席進玉

本案實施計畫之導覽解說員培訓經費每年僅50萬元太少，應增加本項目經費。

二、臺中市和平區環山社區發展協會

（一）本濕地範圍與雪霸國家公園範圍重疊，國家公園已進行保育臺灣櫻花鉤吻鮭，設置濕地缺乏必要性，相同預算是否重複編列。

（二）本濕地範圍屬於環山部落傳統領域，經營管理應聽取地方意見。

（三）去年巡魚隊因作業期程延誤而停辦，不利護魚行動。

（四）本計畫提及傳統領域與原住民夥伴關係，但是國家公園法限制原住民撿拾及狩獵行為。

三、現場民眾1

執行計畫應多回饋地方居民。

四、臺中市和平區平等里梁里幹事

七家灣溪保育臺灣櫻花鉤吻鮭已有相當成果，應保育其他區域的臺灣櫻花鉤吻鮭，如羅葉尾溪、有勝溪、司界蘭溪等範圍。

五、現場民眾2

計畫執行過程應邀請部落耆老參與。

六、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鄭副處長瑞昌

(一)濕地與國家公園的中央主管機關均為內政部，二者均提供對環境資源的保護功能，濕地部分著重明智利用。而國家公園則為保護並提供國民育樂及研究之區域。二者的經營管理方式有所不同。

(二)武陵周邊社區護魚隊已成立多年，去年因作業期程延誤而停辦，本處武陵管理站今年將持續辦理，請武陵管理站協助社區申請計畫及相關資料彙整；另有持續辦理生態旅遊培力計畫。

(三)為尊重原住民族傳統領域之狩獵行為，內政部部长與原住民族委員會主委於106年9月30日已就「於國家公園內試辦原住民族基於自用目的進行狩獵的可能性」商談，後續將在確保自然資源與傳統文化的前提下，推動原住民族於國家公園內進行狩獵之試辦計畫，並依現有數量、需求量等制定可狩獵之物種及容許量。

七、主持人

(一)七家灣溪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核定後，將挹注保育資源，並得以結合雪霸國家公園能量，讓鮭魚的棲地有更完善的照顧，且讓周邊的居民享有更正面的外部效益，得到雙重保障，提升發展生態旅遊等。

- (二)本計畫預計5年投入1,200萬元經費，可酌予調整各項實施計畫所占比例。
- (三)有關保育羅葉尾溪、有勝溪、司界蘭溪等範圍之臺灣櫻花鉤吻鮭，土地管理機關可能是武陵農場、林務局或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會議紀錄轉知相關單位。目前計畫範圍外缺乏生態基礎調查資料，未來若欲納入國家重要濕地，須加強調查作業。
- (四)本計畫可參照小鬼湖重要濕地，允許明智利用項目納入原住民得在原住民族地區依法從事傳統祭儀之行為。
- (五)配合本計畫公開展覽作業，本部營建署107年1月12日已函請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請確認是否涉及原住民族基本法第21條第2項同意事項及關係部落，以續辦諮商同意、審議及核定作業。
- (六)請規劃單位加強持續向社區說明計畫內容，讓社區及部落耆老的意見反饋到本案。

捌、會議結論：

- 一、本案公民或團體有任何相關意見或疑義，皆可透過書面（公民或團體意見表）提出相關陳情意見，或電洽本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
- 二、相關陳情意見，本部將錄案並提報「內政部重要濕地審議小組」充分討論，以利後續保育利用計畫案回應地方實際需求且落實執行。

玖、散會：晚上8時30分。

六、公開展覽公告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2月25日
發文字號：台內營字第1060819697號



主旨：為辦理「七家灣溪重要濕地（國家級）保育利用計畫」暨七家灣溪重要濕地範圍訂正公開展覽及說明會。

依據：依據濕地保育法第10條及第17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公開展覽日期與地點：自106年12月31日起至107年1月29日止於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公開展覽30天。
- 二、說明會日期與地點：預定107年1月25日（星期四）下午6時整假臺中市和平區公所平等里辦公處（臺中市和平區平等里11鄰中興路三段環山一巷27號）舉辦。
- 三、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計畫案如有意見，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並依格式（如附件）向本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提出，公開展覽期滿後，由本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彙整陳情意見資料報本部，俾供本部重要濕地審議小組審議之參考。

部長 葉俊榮